

个夜班，直到把帐结好、把厂里当月的税款交清后才离开。

朱松山担任加工厂会计以后，厂里从没漏过一次税。刚开始时，什么该交税，什么不该交税，有时他也搞不清楚，为了防止发生漏税现象，他经常到税务部门请教，总要弄个明白才放心。他常说，该给国家的，一分钱也不能少。今年3月份，厂里从外地购进一批竹子，本来是供本厂生产使用的，无需纳税，后来被外单位买去了几根，总共只有两元四角钱，他也毫不含糊地按税

法规定填交了8分钱营业税款。

朱松山同志严格执行税收制度，总是先把国家的一碗盛起来，再盛企业的。到了每月20日左右，他就把厂里当月的税款准备好，以便按时如数交纳。有时厂里资金困难，他也要想尽一切办法先交税。有一次，厂里因购买轧花设备用去了16,000多元，资金一时发生了困难，老朱就主动同厂领导商量，并向工人讲清了原因，宁可迟发了5天工资，也没有欠国家一分钱税款。



她为什么会走上被告席?

费 强

“带被告葛蓉华到庭!”

随着法庭审判长的话音，一个年过五十的妇女被两位女法警带上了被告席。她烫着大方的卷发，白净的脸庞仍然保持着镇定和矜持，只有眼角残留的几滴泪珠道破了她此刻内心的痛楚。

“葛蓉华。”熟悉她的同志不禁要问，这个从事财会工作二十五年，一贯小心谨慎，没有出过大差错的助理会计师，怎么会走上被告席?

接着进行法庭调查，一件件事实告诉人们，她因一时疏忽，给国家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，犯了玩忽职守罪。

葛蓉华是南京工学院财务处工厂财务科现金出纳会计，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，她在发放该院职工奖金时，把一只装有一万四千元现金的手提包锁进了一个普通的橱柜。按国务院一九七七年颁布的现金管理条例，单位只能留一千元现金。可是，下班时，她却把这笔巨额现金“忘”了，既没有送进银行，也没有锁进保险柜。结果，这一万四千元现金连同一只手提包，当晚就被闯进办公室翻箱倒柜的小偷偷走了。

第二天上午，葛蓉华发现办公桌抽屉、橱柜被小偷打开，看到保险箱没有动，仍以为钱不会少。等到下午继续发奖金时，才发现手提包连同一万四千元现金都不见了。

由于她当时没有立即清点现金，向公安部门报案，二十七天之后，盗窃犯孙贤孝才被逮捕归案，一万四千元现金已被他赌博、挥霍了六千多元。

这桩南京市三十二年来罕见的巨额现金盗窃案被侦破后，许多为葛蓉华捏一把汗的人都松了一口气，葛蓉华本人也象卸掉一付重担。但是，法律是严明、无情

的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七条规定，“国家工作人员由于玩忽职守，致使公共财产、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”。一九八二年三月五日，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对葛蓉华玩忽职守一案开庭审判，依法判处葛蓉华有期徒刑一年，缓刑二年。

被告席上，葛蓉华哭诉着说：“我玩忽职守，给坏人造成了作案条件，我痛恨那些盗窃国家财产的坏人……”是啊，象惯偷犯孙贤孝这样的恶人是令人痛恨的。但豺狼、野狗总是要钻进村寨偷猪牵羊的，国家的各种法律和有关规定就是阻拦这些野狗、豺狼的栅栏。古话说得好，“篱笆扎得紧，野狗进不来”我们应该从葛蓉华一案中汲取教训，千万不要忘了自己的职责。”

· 小常识 ·

对@的英文补充解释

《财务与会计》1981年第12期小常识专栏中，介绍了三个常用的符号。其中对@的英文解释似不够确切。

a unit price自然是单价的意思，但@并非来自 a unit price，而来自于 at each unit price。取 at 和 each 的字母头，a 和 e 构成了 @，英语读作 at each (请参阅新英汉词典附录七商业符号部分)，用来表示单价。作为常识介绍，我认为应力求确切，故作了以上的补充，供参考。

北京手表二厂财务科 赵淑玲